

# 文學

白采（1894—1926）

白采號吐鳳，又號受之，別署瘦吟。原姓童，名漢章，號國華，又號愛智，江西高安人。母死於民國元年，父死於民國十年，遺子五人，白采行第五。白采自其父歿後，即開始度其漂泊詩人生活。離家後曾至上海入美術專門學校。民國十一年後，有暇則從事漫遊。十二年與其妻王女士離婚，曾向友輩表示復願續娶。後曾與某女士戀愛，但某女士終於離白采而與他人結婚。十四年秋，任立達學園教授，寒假曾一遊蘇州。十五年春復在廈門集美學校任教課，暑假則至兩廣漫遊。及由廣州搭船回滬時，已染重病，七月二十七日，竟歿於吳淞口外之船上。

白采嗜好作詩與繪畫，平時常用一具精微紅漆棺材陳列几案，以爲裝飾品，復隨身攜帶一骷髏以爲玩具。其作品除散見雜誌報紙外，有白采的詩，白采的小說刊行。遺稿有《絕俗樓》、《我輩語》，後由開明書店出版。白采生於光緒二十年正月十七日，死年三十三歲。（蓋字白采君事略）

## 沈玄廬（1892—1928）

沈定一，字玄廬，浙江蕭山人。原名宗傳，字叔言，後改名定一，隸籍國民黨。辛亥武昌起義以後，在東南一帶指揮民軍響應。後在上海與戴季陶等主辦星期評論，鼓吹革命。旋奉孫中山之命，赴俄國考察，於民國十三年返國，被選為中國國民黨第一屆中央候補執行委員。及中執委廖仲愷被刺，補為中央執行委員。十四年十一月，與林森，鄒魯等在北京西山碧雲寺總理靈前開會，討論排共問題，人咸目之為西山會議派。十五年三月，復被選為滬二屆之中央執行委員。十六年被任為浙江反省院院長。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，赴莫干山與戴季陶商磋推行地方自治之方法。二十八日下山，在蕭山縣衙前被刺，逾半小時身死。沈長雄辯，能詩文，工八分，著有玄廬文存，曾為人書摺扇，用于忠肅詩句：一千鍤萬鑿出深山，烈火焚燒若等閒；粉骨碎身都不顧，要留青白在人間。

一蓋即沈氏最後之識語也。沈生於光緒十八年，死年三十有七歲。

## 沈從文

沈從文，湖南鳳凰人。其祖父入軍籍，曾一度爲鎮守使，其父曾任中級軍官。沈十五歲離鄉里，入軍籍爲上士，後至沅州，爲一城區屠宰收稅員。不久又以書記名義，隨勦匪部隊在川湘鄂黔四省邊界過活約三年之譜。因感覺有努力自己位置在一陌生活事業上之必要，遂決志赴北京讀書。及至北京，因無力入學校求學，遂暫寓公寓中，曾於北京晨報北京欄用別名投稿，得五角書卷之報酬。因與香山慈幼院院長熊希齡有鄉誼，遂至香山慈幼院任編輯之職。十五年春，復任香山教育圖書館職員，同時並在北大圖書館學習編目。時漸與徐志摩，林宰平，郁達夫，陳通伯等相識，其創作時發表於晨報副刊，現代評論兩刊物上。其後更發表於小說月報，新月雜誌。十八年任吳淞中國公學教員。二十年又任武漢大學教授，未幾復辭去。旋改任山東青島大學教職。沈聰敏，富於文

學天才，嘗謂中國小說涉獵已遍，其創作已刊行者，達四十餘種，時人目爲多產作家。民國二十一年，年三十歲。

## 周作人

周作人字豎明，爲魯迅之弟。生於光緒甲申（一八八四年），十二歲喪父，十七歲考入江南水師學堂管輪班。在校五年，考取出洋留學，因近視，改習土木工學。光緒三十二年至日本，初入法政大學，後改進立教大學。長於日文及希臘文，然以聲望未著，所譯炭畫，書局竟拒絕排印，所著之童話論略，欲易一年之雜誌而不可得，與其兄魯迅合譯之域外小說集，則十年中只銷售二十一冊，文運可謂塞矣。

宣統三年回國，民國元年，任浙江教育司省視學，旋任浙江第五中學教員四年。民國六年至北京，任北大附屬國史編纂處編纂員。未幾任北大文科教授。十一年兼燕京大學副教授，十八年秋改爲講師。二十年北大聘爲日文組主任。周氏於宣統元年娶於日本，有子一（豎一）女一（若子）。其著作有歐洲文學史

，兒童文學，談龍集，談虎集，澤鷺集，雨天的書，點滴，自己的園地，朝花夕拾，過去的生命，冥士旅行等。編譯有狂言十番，陀螺，炭畫，瑪加爾的夢，現代小說譯叢等。民國二十一年，年四十九歲。

## 郁達夫

郁達夫名文，以字行，浙江富陽人。宣統二年入杭州第一中學，及辛亥革命起，學校停課，改入教會學校。民國元年赴日留學，入東京第一高等學校。在一高四年，讀俄，德，英，法，日之小說，達一千部內外。未幾又入帝國大學經濟部，是時即開始其文學生涯。民國十年，沈淪出版後，銷行達兩萬餘冊。十一年畢業返國，在上海與郭沫若，成仿吾等編輯創造季刊，自命為販賣智識的商人。十二年九月，至北京，任北大，法大，朝大等校經濟系教授。十四年復教授於武昌大學。十五年因子喪，歸故鄉，一個人在途上，即其時作品。是年往返於北京廣州之間，曾教學於廣州中山大學。年底至上海，與蔣光慈等至俄領事館，觀「伊爾瑪童威」帶革命意義之舞蹈，於是努力於新創作之感想。六年授課於上海法科大學，旋出而編大眾文藝，後與其女友王映霞渡愛情生活。

於西湖別墅中，作品有達夫全集（鶴閒集，過去集等），日記九種，迷羊、寒灰集，舐齧，戀愛之花，敵帝集，焉羅集，文學概說等。譯品有拜金藝術，小伍之家等。民國二十一年，年三十六歲。

## 易順鼎（1858—1920）

易順鼎字實甫，一字中碩，別號哭齋。湖南漁人。清江寧藩司佩紳之子也。

少從王湘綺游，治儀體文詩歌之屬，才氣橫溢，名動湘漢。納資爲刑部郎中，保官至道員。後張文襄聘主兩湖書院經史講席，二十年馬闢條約成，割台灣界日本。易詣闈上言，請罷和議，褫奸權，籌戰事，不報。其年冬，以劉忠誠之奏請，奉旨召對二次。慈禧太后詢江南近狀，奏稱劉坤一大事不糊塗，朝廷緩急安危，終以老成爲可恃。又稱皇太后春秋漸高，皇上聖學無人輔導，願請以張之洞爲師傅。太后領之，交軍機處存記。光緒二十六年，督辦江陰江防。旋赴行在，督江楚轉運，改駐陝。二十八年，簡任廣西右江道，調署太平思順道，駐龍州。爲總督岑春煊所劾罷，丁父憂。二十九年詣都察院自呈被參免抑，奉旨飭粵督覆查，開復原官。三十四年，授雲南臨安開廣道，旋調廣東欽廉道。

，又署廣肇羅道，移高雷陽道。宣統三年秋調省，蒞香港，革命起，遁居上海，日從樊增祥等觀劇徵歌；悅女伶王克琴，日伺其室，終不得當，樊爲撰琴櫻夢以譏之。居滙歲餘，貧不能自給，乃至北京，任印鑄局參事。放浪狎邪，多接倡優，民國九年病沒於北京。易生於咸豐八年，享年六十有三。嘗自言性癖山水，與婦女並重。故所爲詩文，亦以山水婦女爲多。計詩集七十二卷，詞集十卷，經史雜著二十三卷，盾鼻拾遺六卷，刊行者十之八九。原配劉氏，繼配沈氏，妾李氏，王氏，子家鉄家鉞。以十六年歸葬於湘之漢壽。

按北京女伶金玉蘭，聲色伎藝，傾絕一時。民國二年謠傳金爲執法處所槍決，易爲詩以哭，有一「今世居然殺美人」之句。五年金果病故，易再哭之以詩：「癸丑驚心到丙辰，三年覩耗果成真。真將嘆鳳嗟麟意，來弔生龍活虎人。哭汝祇應珠作唾，無郎終保玉爲身。百花生日才過了，蓦地罡風斬送春。」然金實有後監人，易迄未獲一面。及其已逝，乃自附成文，主視其後。樊樊山詩所謂

：「贏得韶顏死後看，枇杷門裏紙灰寒，欲親薌澤曾無路，纔附冰肌已蓋棺  
一  
是也。」

## 林 紓 (1852—1924)

林紓字琴南，別署冷紅生，又號畏虛，晚號踐卓翁，生於福建閩侯城外之南台，南台所居少士流，林雖有文名，謠者每指爲土名士。授廬瑣記亦謂一城中輕薄少年，咸以鄉下老目予。幼從薛則柯學，薛字之曰徵。薛家絕貧，夏日嘗不舉火，林歸既食，度師未炊，乃寃父穢，實米滿中，負之以餉師。甲寅中舉人，工詩詞，古文，喜爲說部，爲介紹西洋近世文學之第一人。光緒中坊肆漸譯歐美小說，林以譯法國小仲馬巴黎茶花女得名。至京師，任大學堂講席。民國八年五四運動後，胡適，陳獨秀，錢玄同等，積極提倡新文學。林乃於新申報著小說，命曰妖夢，曰荆生，託辭以諷警之，因是漸見棄於世。晚年嗜畫，工筆山水，尤爲所長。梅蘭芳東渡時，林爲綏玉軒話別圖以紀念之。此外其所繪龍山觀潮，松蘿尋樂，蜀山行旅諸圖，蒼鬱中具豪放氣，均係精心結構之

作。民國十三年十月九日病歿，享年七十有三。林性剛直，喜賭博，月入皆以供樗蒲。生平譯小說達一百五十餘種，每一出版，人爭讀之。然以不通西文，往往倩魏易陳家麟輩爲助手，而已潤色之，故意多失真。晚年所譯，多草率從事，故陳衍稱其譯書之屋曰造幣廠。所著有畏廬文存，畏廬詩存，畏廬瑣記，畏廬漫錄，金陵秋，京華碧血錄，天妃廟傳奇，蜀鵞廟傳奇等書行世。林氏不仕民國，曾三謁崇陵（民國三年作有三謁崇陵記），以忠貞自矢，趙爾巽主持之清史館，曾爲作佳傳以褒揚之云。

林著妖夢，以元緒影北大校長蔡元培，陳恒影陳獨秀，胡亥影胡適。荆生寫田必美，金心異，狄莫三人聚談於陶然亭，田生大罵孔子，狄生主張白話；忽隔壁一偉丈夫透足超過破壁，指三人曰：「汝適何言？」……爾乃敢以禽獸之言，亂吾清聽！」田生尙欲抗辯，偉丈夫驕二指按其首，腦痛如被錐刺；更以足踐狄莫，狄腰痛欲斷。金生短視，丈夫取其眼鏡擲之，則怕死如

靖，泥首不已。篇中之田必美指陳獨秀，狄莫指胡適，金心異指錢玄同。

## 茅盾

沈雁冰，浙江桐鄉人，筆名茅盾。幼時在家塾中讀書，八歲始入小學。十歲喪父，遺囑令沈將來入學校習工藝，不可誤解自由平等之義。沈在中學時代，性頗佻蕩，曾以詩諷刺某學監，並乘酒醉與同學共毀學監之臥室。故在中學時期，凡三移學校。十八歲，中學卒業，即考入北京大學預科三年期滿後，至上海入商務印書館編譯所任校對工作。未幾又與其弟同考入南京河海工程專門學校。

五四運動時，沈在北京與鄭振鐸，周作人諸氏組織文學研究會，與創造社遙遙相對立，後南下赴上海，主持小說月報編輯事務，鼓吹自然主義，介紹海外文壇消息。對翻譯與批評方面，極為努力。民國十三年，辭小說月報事，在上海從事革命工作。十五年至武漢，任總政治部宣傳職務，常在中央日報副刊發